

評論

對食鹽官賣問題之建議

五晉齊行鹽禁制以來，對於一切庶政設施，莫不緊接施行，以求早日實現。尤以鹽務改革，除輕苛奸商之重責盤剥，潔清關卡之箇節中飽，數百年來之成政，得以一日恢復，解民倒懸，增加稅收，未有其於此者。特自官鹽設店以來，非但民困失濟，一而痛感之深，反數倍於往昔。近據各縣通訊員通報得聞如左之情形，茲分條述，希政府當局有以採納也：

(A) 用戶方面

(一) 鹽價太高人民購買能力減縮。舊者鹽由商辦，雖經重責盤剥，普通鹽尚可一元購十八九斤，而民已不堪苦，今自官辦以來，一元僅能購八斤餘。

而且日必需數日多之物，忽倍漲其價，則民之不堪苦，自是意中事，無已，歸源究底，無以爲食，以羣盜所抵制，則鹽量之銷售自必銳減。據天鎮

鹽斤銷售量，舊者每日爲八萬斤，自官鹽店設縣後，每月銷數，僅足五千

斤，其後相去殊異駭人。

鹽店現在售價	鹽店現售價	鹽店現售價
大化前(鹽價)	大化前(鹽價)	大化前(鹽價)
5元(每百斤)	5元(每百斤)	5元(每百斤)
硝化前(全前)	硝化前(全前)	硝化前(全前)
5元(全前)	5元(全前)	5元(全前)
5元(全前)	5元(全前)	5元(全前)

今將官鹽店成立前後之鹽價比較表列之如左

監政

期一第一卷六第	
版出日五月六年三十二國民	
年會運動政監衆民西山	
號三十寺善崇原太	
行發一期星逢每	
券立號掛准特政郵	
本刊價目	
半年一元	
零價四分	
郵票通用	

目錄

對食鹽官賣問題之建議

祁縣的現狀

定襄農村概況

北平

書

介休後承

之新舊

舞弊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立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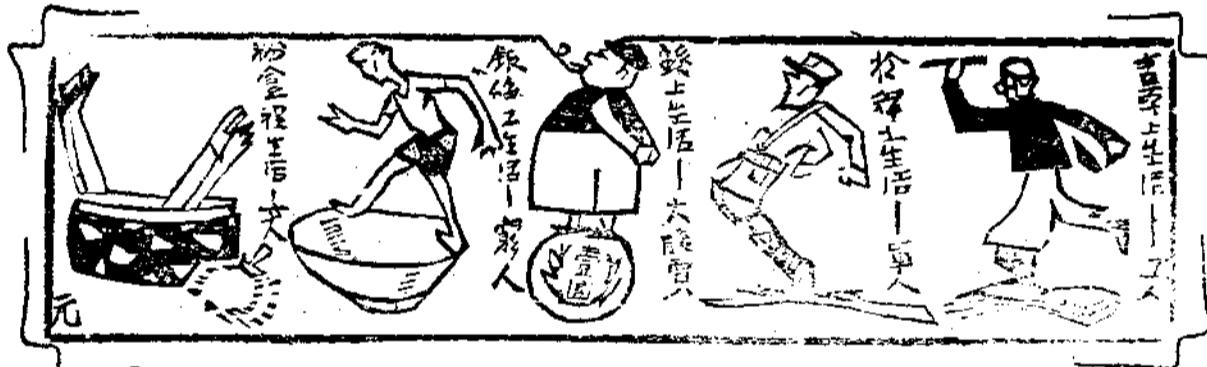
立</

得予以長途跋涉之勞，雖用鹽一斤，亦須奔走鹽店。而以金融竭瀉之今日農村，辛辛苦累之農民，既困以金錢，復費以時日，奇民之事，莫此爲甚。

(四)按口號送村政委亂，實鹽局賄民之不重購買，遂設法按口號送，謂「極小限度須用一元，而總責負之於村長副，則辦理村政，極形困難。蓋窮戶收鹽，而歛則貪名一文，中戶雖欲縮儉淡食，折絕不能，時見村政委亂，形成恐慌之景氣。

(五)秤量不足市價折合縣殊，鹽店所用之司馬秤。一斤僅足十五兩，如將水汽晒乾石砂除去，結果一斤祇得十三兩，日銀洋折合不能以市價爲准如大同市價銀洋一元折合銅元四百七十枚，而鹽店則爲五百枚。官鹽店每標牌上寫明「白官鹽店急標，限伏東歸常發」，自官鹽店設置後，一般以販鹽爲度日之小商，頓失生活之路，然飢寒交迫，又安之於自絕，故铤而走險，干冒禁例。職官鹽店私派稽查，嚴緊偵探，而持械鬥毆，事

(種種之活生)



(報朝京南載轉)

固當出，縣府雖欲派軍警維護，又恐事滋愈大，擾民尤甚焉。

(二)價高瀉銷外貨得以源潤而來關於銷售量之減少，是乃當然之情形，前已論述茲不贅。而因土貨價高，外貨得以源潤而來，因外貨之來，而本地鹽更形銷滯，則與提倡土貨之原則大相違背。

蓋當局以爲鹽經督銷，嚴密稽查，外貨不得入口，殊不知有重利可圖，冒險干例者固大有人在焉。

前研陳述皆目前情形之大概，至最近將來之事變演發，或非吾人所可逆料。至廿所以致此之由，固非鹽務改革根本錯誤，實乃操之不善，價值驟增，操之過急有以致之。蓋鹽者鹽由商辦，民雖感其苦，特行之有年，處之略安耳。今忽由官辦，價乃倍漲，非特人民即感其苦，而人民之不信任政府，怨謗政府，實固昭明。誠以鹽由商辦，節節稅收，重雷利取，價乃輕，今歸官辦，稅收於一，消費低廉(大量運輸，費自低廉)日鹽店之設，每縣二處，經營費用，亦較往年

節省，且往者鹽場售鹽，隨外鹽之行市，價常變動，以致消費者之購鹽，亦常有貴賤，今政府用統制之手段，專指本省鹽場而言，定價於鹽場，價固可常時穩固，然由多商而並為一商，獲利自大，則民之怨謗政府亦自有理由焉。

本會自聞當局計劃此政時，即十分贊同，誠以數千年來中國鹽政之積弊，得以整理於吾督，免民鹽政得以一旦革除，大快心事，胡克愈此，本會站在民衆利益上，極端擁護政府，勇慶早日實現，孰知創辦未及一月，結果反愈趨惡劣，其過不能不責之於政府。當此民窮財盡，農村破產時，正是當局者援助敷養之際，奈何不顧痛癢，從而無理壓搾，驅民於失望之途哉，今為政府建設之早日成功，及顧全民衆利益計，除原則贊成鹽政之改革外，希政府採納如左之意見也：

- 一、鹽價仍舊；
- 二、鹽可物換；
- 三、秤量足數；
- 四、以市價折洋，

五、每村設「代銷處」；
如此則前所述之不良結果，可以
消除盡淨，鹽政改革自得順利進行。

祁縣的現狀

(祁縣通訊)

——商會—— 號稱利除弊，解除痛苦，

——財政—— 國初年，為清翰林高錫華

以致近數年來，商號之倒閉者，日見其多，其勉強支持者，亦大半賠累不堪，此種情況，固不特祁縣為然，而祁縣實尤甚焉。緣祁縣向有富庶之名，商會之組設，初由富商大賈創始，一切鋪張，極為講究，處處彷彿衙門習氣，主席委員幾與官僚無異，相沿成習，改革為難，會內開支每年多至數千元，就去年言之，濫支之款，不可勝數，最著者，如主席生孩子，須送禮數百元，縣長之女兒，須送禮若干元，至委員之與商會有交涉者，該會既如此浪費，則取諸商人者，不得苟。商民組設商會，不特於自身毫無利益，反受意外剝削，真痛苦不堪，

且對政府之財政上，行政上，發效質大也。

，而地方實際所得，不過十分之七，餘三成，耗費獎金及花費等用較之甚。

定襄農村概況

數，實為奇重，以致人民怨聲沸騰，叫苦不已。

(定襄通訊)

定襄為山西一百零五縣之一，在省之東北。相距省垣一百八十里，東西廣九十五里，南北長五十里。面積四千五百方里，以全省計之。實一毫無小縣也。人口共十一萬六千六百二十七人，男子六萬四千九百九十二丁，女子五萬一千六百二十五口，此民除大半數務農外，餘則在西北經商者為移，——通遠，哈濱，多倫，綏西一帶，茲將實況分析如左：

1. 土地方面：全縣共分三區，共九十一，無大地主，百畝以上之小地主亦不多有，二頃以上之農家，估計不過百分之六七，三十畝至四十畝之戶數為最多，佃農一二兩區較多於三區，全縣土地分配，每人僅不過三畝耳。

(2) 經濟方面：二區土地肥沃，收穫量每畝平均數量平常在一石五左右，從前水地（指十九年，價値均在百元以上，河鹹地每

畝亦不下三四十元，今則百元者，只值四十元上下，河水地僅值十元左右，此足証明農村經濟之破壞，原因無非糧價低落，稅之奇重等情所致。就雇農工言，長工在十九年前，除供給膳食外，每年工資四十元至七十元不等，臨時短工約二角至三角，今則長工每年工資最多不過三十元，短工每日僅一角而已，尙苦無雇工，勞力無處用，本縣東南北三面皆山環繞，西面平坦，土地面積不大，收穫僅足供本地食用，所餘無幾，農村金融，全賴在外經商者之調濟，今則西北不通，經濟來源斷絕，且民十九年普貧低落，農民損失亦最大，職是之故

，促成定襄農村罄個破產，窮愁前途，不寒而慄也。

(3) 生產方面：本縣以小米，穀類，高粱，玉米，山藥蛋，綠豆等

，為大宗，此項產品，一因地面不廣，以及農民死守舊法，出產除供本縣自用外，輸出甚微，工業生產，有鐵鑄，香，草席，梨筆，羅，白紙，草紙，開器，碑碣，水等，然除白紙，草席，鐵鑄，香，等外餘皆製造不良，銷路未廣，獲利亦有限耳，二區

◆德信印紙廠◆

印 承

書籍雜誌
文憑證券
標牌單
銀行票
畫版
五色
銅版
週刊
精 益
精 益
美 求
美 求
善 善

廠址太原西肖壩五十八號
電話分局五十九號

東峪八村，產花椒，核桃，然產量不多，瘦利甚微，此外如鹽，鹹僅供本縣，尚不敷用也，且值此經濟破產時代，白紙，鐵錫等行亦多數倒閉也。

(4) 教育方面：從前亦甚發達，今則一落千丈，一由於主教育者敷衍

不力，且根本不懂教育，二由於村長把持教育權，省錢遷就，以故使良教師，別無出路，一般誤人子弟之文盲，出任教師，村長只求省錢，學生程度概不過問，兼之農村破產，貧寒子弟，不能入學者，數實驚人，女校方面，無形停頓，教育如此，尚望百事進步，恐盲人說月耳，為之一嘆。

(5) 生活方面：邑人性勞苦，尚節儉，衣食住均簡單，衣料取之河北，獵鹿平山粗布，燃料為五台之藍石炭，二宗廟巨頗大，三區一帶衣土布者亦復不少，高粱穀米為主要食品，佐膳者僅芥根而已，所居多平房，無高樓大廈，傍山人民住土窩者，生活更為簡陋。

近幾年來洋貨侵入，人民較昔為奢，然勤儉樸素之風，仍未孚異，其在地方智識界，應常講說外國之經濟侵略，以喚醒民衆，則服用洋貨，自可無形抵制，鄉村無適當娛樂設備，每歲除演劇賽

介休徐承審之營私舞弊

(介休通訊)

現任承審員徐榮，擅用私人，敲詐民財，巧立名目，濫法妄為，茲將調查結果。陳列于下：(一) 告該承審徐榮，甫經續任，即喚伊弟徐華到縣，擔任第二科(專管司法)任職，因縣長反對，乃就第三科庶務，有王克緒者亦徐榮之戚屬，曾任介休平民工廠書記，因包攬詞訟，營私舞弊，被逐出境，而徐榮因于某既熟悉介地

情形，又善於舞弊索賄，乃特招來介，並將歷來歸三科專辦之售賣狀紙經收證費抄批錄底標票等事，向三科拿出，在二堂院西屋創立所謂副收發處，(人皆呼曰收賄處)辦理以上各事，委王克緒主持。至司法警察向告本籍人充任，自徐榮到介，喚伊戚薛某，殺縣充第三棚法警，以便與徐華王克

緒表裡為奸，串同索賄，此其引用私人，敲詐民財者一也；(二)去年臘月，徐承審藉口與伊弟完婚，向各界各村及認氏強迫送帖，約收禮物洋三百餘元，又傳票票費，原收一角已于二十二年一月一日省政府明令停收，乃徐榮朋輩增收，且每一當事人，及每傳一次，強收一角五分，如某甲委某乙代理出庭，亦非收兩角之川資票費不可，事有認某作証。至法警執票，向例自第一棚至第四棚，按名輪流，而自徐榮來介，以納賄之多寡為標，票之取舍，開每張傳票須費三五元不出此款，永不能執票，惟此事因法警被承審威嚇，不敢作証，然人人皆知，已成公開之秘密，且查驗傳票存根，即可水落石出。即送達抄錄各

我，亦私自增加，一概不給收據，累數月而不呈報，不但敲詐訟民，且侵蝕公款，此其敲詐收賄者二。（二）城內面鋪鋪長劉冬生，因債務告董國樑一案，年餘不理，而土娼金蝴蝶之代表范立庭，即范尚清告劉冬生同一債務，因有益記號店（徐之鄉親）之關係，且因徐華與金蝴蝶私通未履行假執行法定手續，亦未判決，竟將劉冬生財產查封拍賣，枉法濫權，黑暗已極，此其貪贓枉法魚肉訟民者；三也。以上各情，皆徐氏舊劣跡之昭著者，至該徐榮夫婦，均公然吸食鴉片，其弟徐華公然宿娼、王克緒及徐榮之弟，壓迫法警，使輪流供其吃飯，徐華每日宿娼，深夜歸衙，因叫門不便，乃在二堂門上按設引線，以通知副收發處。該承審徐榮貪贓枉法，縱容私人，串同敲詐，魚肉訟民，若不呈請嚴斷，何以儆貪污而肅官常，竊念世風日下，贓案迭出，假徐榮之貪婪行為，其他各縣想亦有之，惟恐檢舉而不能懲辦，則監政之目的難達，民衆之信仰自失矣，未知讀者以為如何。

如 土 豪

（陽高通訊）

陽高縣有張文煥者，本係土乘士棍，市井無賴，前因與土匪有某種關係，嗣復詐死以歸來，當即網開一面，望其改悛，鄉鄰亦不為已甚，許彼自新。不意彼槍舌惡不悛，故恣復萌，奔競豪縫，遂得充任閱長。凌假而代理衙長，而正式街長矣。漸則得意忘形，竟自陷於衣冠紳士之林，益變本加厲，有以盜名欺世矣。該縣張永茂，因本性誠實言論公正，被該張文煥懷恨在懷，竟無端中傷，拘繫數月，迨今案猶未結。又婦婦蘇任氏，其夫生前曾與張永茂在大同合包大懷左煤礦，因受軍事首響，次繼解上比額，該張某竟百般設計，勒索任氏二千餘元，供奉馬縣長修理縣府之用以求媚，工竣因酬張某，意將巨像，高懸縣府，全縣人民恥之。該張某民國十

七年，十九年間先後任義後會差務主任，與防務會會長等要職，計兩次吞欵量逾數萬。該縣城內義務學社張某曾連任社長，社內肥沃園地，為彼典到，收穫頗豐，而貧弱租戶，雖倍累傾家，亦不允減租，又不准耕地。至學牛津貼，則因彼家無嗣續，不惜一再反對，近來更野心日熾，竟欲把持全縣財政，而以清查二區辦差賬簿表示熱心為先聲。當上月二十七日該縣選舉縣財局主任時，結果葉某五票，任某四票，而該張某亦得三票，查財政局組織規章，縣長有任擇一人為主任之權，該張某則大肆運動，聞有關定之希望，以致該縣旅綏省學界同人，全體反對，剝正任大同召開反對張文煥將任財局主任大會云。

太原覺民派報社圖書部啟事

本為溝通文化起見特設圖書部代售全國七十二家書店社圖書
千凡八殊種努力為社會服務誠謀讀者便利倘水裏顧無款任迎

汾陽觀光記（汾陽通訊）

汾陽在過去，是晉南首屈一指的富庶之區，近年來因社會經濟之不景氣，與農村之極度的崩潰，已經是奄奄一息的了。正因為汾陽民眾在死亡線上呻吟，所以各種的剝削方式，也愈來愈凶，簡直是無孔不入了。記者離鄉數年，此次因事回縣小住，每日聞見，五光十色，令人驚異，為使讀者知其社會梗概，故援尤述之，題名觀光記，蓋記者以為只有在汾陽才能見着這樣的稀奇怪事也。

(一)

查本縣演劇籌款之舉，迄今不惟稍減，且有與日俱增之勢，致使一般社會人士，皆覺莫明其妙，大惑不解，值此國難嚴重之時，而有此種奇特現象，不禁為我汾陽民眾傷心淚落，更何有絲毫之樂觀可言？曩者本縣每成立一個民衆團體，民眾無不引領而望，冀企能以站在民眾立場，為民眾造福謀利，稍減痛苦於萬一，詎意事與願違，適得相反，不期假民衆而剝削民衆者，皆出仕智識分子，而治民

有責之政府當局，從不稍加過問，致令彼等借團體之名，任所欲為，其明目張胆，威嚴之勢，孰不巍巍乎可畏，赫赫乎可榮也！而政府當局之不稍加過問，亦不知居意何在，葫蘆裏究竟賣何藥，據關係方面稱，無論任何團體演劇一天，縣政府需待大洋二十元，賠賺與縣府無涉，後又減至每天十五元，於是從事演劇籌款者，風起雲湧，盛極一時，幾成貪賊性質，大日特劇之勢，近日佛教會更籌款於東關，十年建設促進會籌款於翼村，前者

為五大，後者為十五天，佛教會籌款「可謂佛法無邊」，十年建設促進會籌款可謂「深入民間」，一則頗佛制，一則假會求財，內外相籌，極盛能事，而縣政府每日能有二十或十五元之財潤，又何樂而不為？致使籌款者得意洋洋，被籌者強顏苦笑，一則以喜，一則以憂，籌者自籌，苦者自苦，汾陽縣本景氣壞壞，孰勝於斯！

(二)

本縣小南城前任街長武士雄，武士衡，弟兄二人，於民國十九年主二十年，循環連任三年，所有任職時之公款公物，約計二十餘元，悉被二人吞併，公款內雖有假借修繕橋樑等項，捐六百零元一項，然究其實際，則係私自享用，以是對於後選一任街長，從未公佈交代，此舉雖經該團花戶一再追究，但亦終歸罔效，似此貪婪無恥之輩，實為社會之加料害蟲，查該

款，十年建設促進會則為第三次籌款，接該會前兩次籌款演劇之對聯為吾們想經濟發展須倡用國貨。

本會要用款有着才？次籌款。以上該會所貼之對聯，無論怎樣好聽，始不必論，但以目前民眾之需要者，為能真正站在民眾立場之團體，絕不需只知籌款演劇而不知款用何着之團體，更不需坐而自肥，縱虎殃民之縣府執政者，以上種種怪現象，在我二省各縣，實為罕見，抑在此華北危亡之秋，聞所未聞，若長此以往，豈堪預料哉？

二人既係本縣首富，又係嵐嶺公司老
板，而竟出此舉，直不啻貳氏中罪
人，亦抑盜賊中之盜賊，問該關花戶
，業經具呈縣府，拘押追緝云。

稷山縣之種種

穆山通計

，查本縣十八十九兩年份，因災
征之錢糧，前任縣長已于去年
帶征完竣，存儲未解，迨卸任後
交于潘縣長接收，竊思省庫如
不急處款，則該縣長自不應于水
旱迭遭之際，向民追征，如急需
款，則該縣長自應于帶征字據之日
如數清解，乃該縣長征而不解，
訖交後任接收，不知是何居心。
貴縣屬西境有一風伯廟，屬陽平
寧翟等村經營，陰月二十四日
逢該廟神節迎神演戲，異常熱鬧
，本縣公安局巡官郭耀先，藉抓
賭爲名，帶領警員多名到該廟場
大肆虎威，遣警四出追捕，一般
觀衆，亦不知何事，遂四散奔跑
，當日全場秩序大亂，結果素有
賭博嫌疑者多未拿獲，而毫無嗜
好之良民反多遭逮捕，如陽平村
前任村長任喜元之子周馬逸，鳴村
同多人追捕，局警竟認爲賭徒。

一
巡官批拿獲，押經各社首並開，將餘諸人非帶縣拘押不可，以致因公憤，欲正式向縣府起訴，誰竟歸征糧處代收。該處七任薛源治，欠交財務局三餘元，據云各里莊民向征銀處清納錢糧，有時用角票，該處拒絕不受，動追索，催多未竟清，因向各村調查，少數，應催欠交少數之加，則不問可知，全入薛某之腰包矣。

徵求漫畫

- 本縣第五區小相村村長胡家麟暨
村副王風槐，任維勤，王培芝，在該
村辦理村事，一以私在浪費爲能事，
致枉職未及一載，已虧空有二千一百
三十餘元之概，該村長胡家麟，見事
終有不安之處，乃於今春逃之天天，
村民以村事不可無人負責，遂開第二
次村民會議，公選和開基爲該村新任
村長，和以虧空過大，故堅不接任，後
又選姜宋富爲該村新村長，但姜亦以
虧空過大，堅不接任，縣長見此事無
法處理，乃委定村副王培芝既與前村長胡家
麟狼狽爲奸，皆憤憤不平，深爲切齒
，但以王既係縣長委定，故只可暫時

(一) 本刊徵求出自心裁，寓意幽默，含刺激性之時事諷刺漫畫。
(二) 漫畫面積，以橫三英寸又二分之一，豎二英寸為合格。
(三) 投寄畫稿，一經本刊登載，當酌增酬金一元至五元。
(四) 投寄之畫稿，可任意署名，但須附眞姓名及住址。
(五) 投寄之漫畫，經本刊登載後，其版權即歸本刊所有。
(六) 收件處 太原崇善寺山西民衆監政運動會監政編輯部。